

臺 北 市 政 府 民 政 局 施 政 報 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5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6 月 6 日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重要成果	<p>區政監督業務：</p> <p>一、102 年度 5 月份查報案件共 1 萬 4,133 件，其中里幹事暨府內人員查報 1 萬 3,685 件，民眾主動查報案件計 448 件；另就案件分析如下：</p> <p>(一)以查報類別區分 以「廢棄物、廢土、水溝、下水道、公廁等之清理維護事項」6,133 件佔【43%】；「違規廣告物查報事項」3,278 件佔【23%】等 2 項為前 2 名。</p> <p>(二)以權責單位區分 以環保局 9,333 件佔【66%】及新工處 1,474 件【10%】等 2 單位最多。</p> <p>二、「區里發展座談會」部分：</p> <p>(一)100 年度區里座談會業於 100 年 3 月 16 日南港區開始辦理，截至 100 年 6 月 20 日已全部辦理完竣。統計 12 區總計提出 332 案，經市長現場裁示無法執行 (D 級) 計 35 案佔 10.5%，餘裁示為可執行案件計 297 案，佔 89.5%。101 年區里發展座談會解除列管 183 件，102 年區里發展座談會解除列管 6 件，目前尚由各區公所持續列管 108 案，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止，D 級案件計 12 案，可執行案件計 96 案，提案列 A 級計 27 案佔可執行案數 28.1%，B、C 級合計 69 案佔可執行案數 71.9%。</p> <p>(二) 101 年度區里座談會自 101 年 3 月 20 日由大安區開始辦理，截至 8 月 31 日已全部辦理完竣。統計 12 區總計提出 276 案，經市長現場裁示無法執行 (D 級) 計 31 案佔 11.2%，餘裁示為可執行案件計 245 案，佔 88.8%。102 年區里發展座談會解除列管 11 件，目前尚由各區公所持續列管 234 案，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止，D 級案件計 28 案，可執行案件計 206 案，提案列 A 級計 82 案佔可執行案數 39.8%，B、C 級 124 案佔可執行案數 60.2%。</p> <p>(三) 102 年度區里座談會實施計畫業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函頒實施，各區會前會已於 3 月 15 日前辦理完畢，第 1 場次正式會業由士林區公所於 3 月 15 日辦理完畢，共提案 33 案，市長現場裁示 1 案無法辦理，列管 32 案。第 2 場次正式會業由內湖</p>				

區公所於4月3日辦理完畢，共提案6案，市長現場裁示2案無法辦理，列管4案。第3場次正式會業由松山區公所於5月13日辦理完畢，共提案17案，市長現場裁示5案無法辦理，列管12案。士林及內湖區截至102年5月31日止，D級案件計14案，可執行案件計22案，提案列A級計0案佔可執行案數0%，B、C級22案佔可執行案數100%。

三、城鄉交流活動：

(一)自94年度起辦理城鄉交流活動至今，本局及各區公所已進行交流活動之鄉(鎮、市、區)數目總計266個，目前尚有90個鄉(鎮、市、區)未進行交流，今(102)年度將持續辦理交流活動，各區公所規劃預定與25個鄉鎮市(區)公所進行交流。截至102年5月31日止，辦理情形如下：

1. 信義區公所102年3月5日參訪高雄市鹽埕區公所、橋頭區公所。
2. 萬華區公所102年3月22日參訪彰化縣縣花壇鄉公所、二水鄉公所。
3. 南港區公所102年4月25日參訪基隆市信義區公所、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4. 北投區公所102年4月10日參訪臺中市東區區公所、4月22日新北市蘆洲區公所。
5. 松山區公所102年5月10日參訪新北市永和區公所。
6. 士林區公所102年5月23日參訪臺中市龍井區公所。

(二)6月份預定參訪活動：

1. 松山區公所預定參訪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2. 大安區公所預定參訪臺南市六甲區公所、新市區公所。
3. 內湖區公所預定參訪雲林縣斗南鎮公所、林內鄉公所。

四、提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各區里防災演練、教育訓練辦理成果：

本局於100年度訂頒「臺北市各區提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並於每年度訂細部執行計畫，藉由各里災害應變小組建置、教育訓練、演練(踏勘)的舉行，擴大防災宣導效果，以逐步提昇里鄰社區災害應變能力；統計今(102)年1月1日至5月31日止，各區辦理區里防災演練及教育訓練場次如下：

- (一)各區辦理區級疏散演習場次：共舉辦12場次。
- (二)各區辦理區級教育訓練場次：共舉辦14場次。
- (三)各里教育訓練辦理場次：共舉辦76場次，共有104個里參與。
- (四)各里演練及踏勘辦理場次：共舉辦67場次，共有74個里參與。

自治行政業務：

一、推動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政策：

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止共備查固定里民活動場所 279 處，臨時里民活動場所累計 190 次。

二、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一)社區環境改造工程：101 年度鄰里公園規劃案後續工程

102 年辦理後續工程分別為信義區黎富公園、信義區三興公園、大安區瑞安公園、中正區文光公園、大同區大龍公園、文山區萬芳 14 號公園、南港區南興公園、內湖區福壽公園、內湖區港華 1、2 號公園、士林區至德園等 10 案；大安區瑞安公園、信義區三興公園、大同區大龍公園、文山區萬芳 14 號、南港區南興公園、內湖區福壽公園、士林區至德園，共 7 案現完成決標作業，信義區黎富公園、中正區文光公園及港華 1、2 號公園等 3 案現正上網招標中。

(二)社區環境改造工程：102 年度鄰里公園規劃案

102 年度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入選松山區民有一號公園，中山區永盛公園、大同區朝陽公園、萬華區糖廊文化園區、文山區萬和三號公園、南港區港後公園、內湖區行善、煙波庭及康湖二號公園、士林區華聲公園等 10 案辦理公園規劃設計案，各案皆已完成招標，現正辦理訂約作業，各區公所並已接續進行履約管理作業中。

三、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

(一)102 年度編列預算新臺幣 1,200 萬元，經各區公所提案及評審，本次錄案共計 6 區 7 件，其中辦理整體修繕計 3 件(中山區興亞、文山區景行、北投區一德)，續由本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招標作業；另局部重點修繕或 10 萬元以下採購計 4 件，由本局撥付所需之勞務及工程經費交由區公所辦理勞務徵選及工程發包等事宜(信義區興雅、中山區林森、南港區西新、士林區中洲)。

(二) 整體修繕 3 案已於 102 年 3 月 12 日至 3 月 25 日辦理上網招標作業，並於 3 月 26 日開資格標，共計 3 家廠商通過資格審查，續於 4 月 1 日召開評審會議，4 月 19 日辦理議價簽約，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6 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12 月底前完成工程施工、驗收及核銷作業。

四、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之創新經營管理方式：

(一)持續辦理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以提升公民會館績效。

(二)102 年 5 月份各館租(使)用/展示場次為 1,234 場次，使用/參

觀人次為 7 萬 9,574 人次。

宗教禮俗業務：

- 一、本市 12 區公所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102 年 5 月份止計有 200 位律師共提供 7,872 位民眾法律諮詢服務，法律服務轉介調解共計 228 件，調解轉介法律服務共計 183 件。
- 二、102 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案於 102 年 1 月 28 日決標，由鈞業會計師事務所得標，該事務所於 102 年 1 月 29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12 日止，每週二及四下午駐局進行審核本市宗教(祠)法人 101 年度財務報表審查暨財務輔導作業，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止，已申報 101 年度決算之法人共 164 家，經會計師審核後，已發文備查 147 家。
- 三、102 年 1~5 月份全市集中焚燒量共計 439.31 公噸。
- 四、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於 5 月 10、17、24 日舉辦 3 場次安泰小學堂、4-7 月舉辦「傳藝新視界」主題特展，另於 5 月 2、9、16、23、30 等 5 日與中華書法傳承學會共同辦理 5 場次「林安泰古厝長青書法大字班」研習課程。
- 五、中正區公所 102 年基層藝文活動「歷史復活節」於 5 月 1 日至 6 月 29 日假區內各古蹟景點辦理。大安區公所 102 年基層藝文活動「走讀大安文化節」於 5 月 4 日至 7 月 20 日假大安森林公園、區內各景點辦理。文山區公所 102 年基層藝文活動「文山茶筍文化節」於 5 月 4 日至 6 月 7 日假木柵區農會、行政中心等處辦理。
- 六、102 年 5 月 22、23、29、30 日分別辦理 4 場 102 年度宗教負責人業務輔導研習會，研習課程主題為「宗教場所消防安全宣導」，由本府消防局派員講授，第 1 場參加人數為 205 人、第 2 場參加人數為 72 人，第 3 場參加人數為 65 人、第 4 場參加人數為 229 人，合計 571 人。

戶籍行政業務：

- 一、完成市政資料庫，建置提供本府各機關受理人民申請案件所需戶籍資料。計有社會局、地政處、原住民委員會、區公所、地政所等 49 個機關，並以業務性質不同提出申請，透過市政資料庫查詢戶籍資料，落實免書證免謄本政策。
- 二、定期更新統計資料：
於 102 年 6 月 5 日提供本局網站「統計資料網頁」內容，更新 102 年 5 月統計數：各區人口數及戶數、各區遷入人口數、各區遷出人口數、離婚人數按男女雙方國籍分、結婚人數按新郎新娘雙方國

籍、現住原住民人口數按族別分、出生及死亡等 7 項統計表，供民眾上網查閱人口統計資料。

三、推動「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

提供出生、死亡、結婚、離婚及外縣市遷入獨立戶之有關市民相關服務資訊，透過里鄰長關懷系統，送至民眾手中。96年8月1日正式啟動以來至102年4月30日止，總共送達50萬2,348件。

四、協助外交部推動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案：

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8 時，受理首次申辦護照「人別確認」作業，設籍在臺北市者可親自到本市任一戶所辦理，100 年 7 月至 102 年 5 月共計受理 44,493 件護照「人別確認」案件。

人口政策業務：

一、為協助新移民適應在臺灣的生活，本市分別在南港區（94年2月26日）及萬華區（95年6月11日）成立了新移民會館，以提供新移民諮詢服務，及一相互支持之溫暖空間，截至102年5月31日止，借用及參訪人數共計12萬3,645人次（南港區：5萬4,751人次；102年5月使用率為90.74%，萬華區：6萬8,894人次；102年5月使用率為100%）。

二、為協助新移民適應臺灣生活，本局 102 年度持續規劃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暨各類研習課程共 26 班，包括新移民生活成長營 4 班(含大陸學員班 2 班、外籍學員班 2 班)、閩南語研習班 3 班、新移民原屬國語言研習班 3 班(包含越語 1 班、印語 1 班、泰語 1 班)、電腦班 2 班、新移民表演工作坊 14 班(含廚藝班 2 班、茶飲班 2 班、舞蹈班 2 班、挽面班 1 班、在地文化班 1 班、親子聽故事學中文班 1 班、拼布班 1 班、手作小物班 1 班、音樂班 1 班、指甲彩繪班 1 班及新移民歌唱學中文班 1 班)。已結業的有：信義區公所大陸學員班、萬華區公所外籍學員班、松山區公所閩南語班、內湖區公所廚藝班、中山區公所閩南語班、文山區公所電腦班、松山區公所廚藝班、南港區公所茶飲班、中山區公所挽面班、北投區公所在地文化班及本局新移民歌唱學中文班。

三、本局於 102 年度截至 5 月底止辦理國籍歸化測試報名人數計 42 人，其中參加筆試者 23 人、口試者 19 人，測試通過者 41 人。

四、助妳好孕-生育獎勵金 102 年 1-5 月核定 11,266 件，持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

五、助妳好孕專案自 99 年 5 月 7 日宣布推動，於 102 年 5 月 7 日由市

	<p>長召開「助妳好孕」專案三週年記者會，公布專案辦理成果。</p> <p>六、為強化幸福傳承精神，弘揚敬老崇孝之美德及表揚夫妻致力維繫家庭倫理，鼓勵年輕人養育下一代，本局辦理102年金婚表揚活動，並於102年5月15日起至6月17日進行報名。</p>
突破難題	無
未	來
施	政
重	點
<p>區政監督業務：</p> <p>一、建立本市各行政區高致災地區(點)災情蒐報責任區窗口，透過居民自動參與災情監控與通報，共同防護易致災地點民眾之生命安全。</p> <p>二、指導各區藉由辦理教育訓練及疏散演習，落實各易致災區域執行疏散工作編組人員及居民熟悉災害預警、疏散路線及疏散方式，以利災時達到快速安全疏散之目標，維護市民安全。</p> <p>三、按月於擴大市政會議彙提市容查報案件執行情形及按季於擴大市政會議彙提本市12區市容會報會議權責單位之出席率、出席層級、執行率，以促各局處重視市容維護工作，進而提升市容品質。</p> <p>自治行政業務：</p> <p>一、賡續推動友善里鄰相關工作。</p> <p>二、推動市民參與社區環境改造工程。</p> <p>三、賡續推動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政策。</p> <p>四、持續辦理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以提升公民會館績效。</p> <p>宗教禮俗業務：</p> <p>一、辦理寺廟登記暨宗教財團法人設立變更、更新宗教資訊系統資料。</p> <p>二、辦理宗教財團法人財務查核。</p> <p>三、舉辦宗教團體研習會。</p> <p>四、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p> <p>五、協辦各項宗教慶典儀式活動。</p> <p>六、宗教刊物編製。</p> <p>七、推動辦理12區基層藝文活動發展地區特色。</p> <p>八、辦理傑出市民表揚活動。</p> <p>九、推廣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活動及「香枝紙錢減量」。</p> <p>十、「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經營及系列活動辦理</p> <p>十一、「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經營。</p> <p>十二、共同主辦「2013北臺灣媽祖文化節」。</p>	